

证券代码：300604

证券简称：长川科技

公告编号：2017-025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川科技	股票代码	30060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游		
办公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江淑路 799 号 3 幢第一、第二全楼层和第三、四、五层 A 单元		
电话	0571-85096193		
电子信箱	zhaoyou@hzcctech.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5,360,638.08	45,290,173.56	4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944,771.24	13,620,432.55	2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1,254,877.87	10,050,445.75	1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11,857.14	194,949.60	-4,876.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4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4	1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3%	7.19%	-1.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1,844,104.36	276,606,490.25	5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2,791,707.00	223,960,823.20	70.9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0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轶	境内自然人	28.94%	22,050,658	22,050,658		
杭州长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98%	6,844,444	6,844,444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0%	5,715,200	5,715,200		
钟锋浩	境内自然人	7.30%	5,565,142	5,565,142		
浙江天堂硅谷合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6%	3,625,452	3,625,452		
韩笑	境内自然人	3.65%	2,784,415	2,784,415		
孙峰	境内自然人	3.20%	2,435,230	2,435,230		
朱红军	境内自然人	2.56%	1,949,460	1,949,4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4%	1,630,300	0		
杭州士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	1,600,001	1,600,0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长川投资系赵轶之配偶、实际控制人之一徐昕控制的合伙企业。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金则明"、“朱琮”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分别持有230,300 股、174,000 股公司股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集中在封测行业，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36.0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4.32%；实现净利润1,694.4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41%。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点工作完成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成功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本次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05万股，募集资金净额为14,963.79万元，募集资金将投向于“长川科技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长川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长川科技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等项目，募集资金的到位为公司发展添加了新的助力，公司将以此此次登陆资本市场为新的发展契机，不断巩固现有主营业务和重点布局业务为公司营造的新的内生式增长空间。同时，公司将积极利用资本市场平台探索外延式发展，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加快公司发展步伐，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2、坚持自主研发，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秉持“自主研发、技术创新”的发展理念，专注于测试机、分选机、探针台的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研发与创新力度，与客户不断沟通，改进产品性能，增加产品功能，同时加强研发团队力量，与国内多所知名院校就业办建立了合作关系，推动技术和产品不断升级，继续强化项目储备及新产品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为1,463.16万元，占营业收入22.39%，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得到持续提升。公司持续加强知识产权体系管理及无形资产保护，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专利10项。

3、优化营销渠道，夯实业务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积极开拓市场，成功开拓了微矽电子、致新科技、立锜科技等优质客户，有序推进了新客户的导入工作，公司客户结构持续优化；同时，公司为了扩大产品市场份额以及产品的应用领域，拓展台湾市场，使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得到进一步提升，为完成2017年年度销售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强化内控建设，完善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和修订了《公司章程》、《媒体采访接待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相关制度，上述制度的制定或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对公司的长远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

5、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已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目前公司正抓紧时间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将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长川科技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长川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等项目在2018年下半年逐步投入使用。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